

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关于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4年3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邢运波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魏安力先生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出席会议。公司全体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此议案。

《2023年年度报告》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本项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公告。

本项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魏安力、曲国霞、孟红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公司独立董事魏安力、曲国霞、孟红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关于独立性自查情况的报告》，公司董事会对此进行评估并出具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报告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3、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4、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此议案。

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验证，出具天健审〔2024〕350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23年年度审计报告》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2023年度营业总收入400,639.86万元，较2022年度增加87,007.03万元，增幅27.74%；实现利润总额41,929.47万元，较2022年度增加20,882.09万元，增幅99.21%，净利润38,941.07万元（其中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9,080.92万元），较2022年度增加18,705.68万元，增幅92.44%。

2023年末资产总额836,717.23万元，较上年增加了38,465.03万元，增幅为4.82%；负债总额232,245.30万元，较上年减少了1,216.11万元，降幅为0.52%。

2023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91,667.86万元，比2022年增加33,456.81万元，增幅57.48%；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34,860.93万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53,931.72万元。

本项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139,457,178股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3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如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或股权激励等原因而发生变化时，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分红金额相应调整。（注：公司通过回购专户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享有参与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权利。）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盈利状况、未来发展前景和资金规划，符合《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2021年-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等相关规定，充分体现了公司对投资者的回报，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本项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此议案。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7、会议审议了《关于2023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根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岗位及职务，依照公司的薪酬及激励考核制

度核算，公司支付给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薪酬总额为611.20万元。

2023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薪酬详见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第四节 公司治理”之“五、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公司董事会考核与薪酬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此议案。

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本项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责，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审计意见。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审计费用拟定为人民币95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此议案。

本项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邢运波、孙海涛、徐承飞、刘立回避表决。

本议案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一致同意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预计2024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10、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满足经营及发展的需要，向银行申请提取总额不超过25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敞口业务，综合授信期限为两年，授信额度主要用于非流动资金贷款、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及相关融资业务，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授权公司董事长邢运波先生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与授信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1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未来三年（2024年-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未来三年（2024年-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

本项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3年修订）》、《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202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全权负责向公司登记机关办理修改《公司章程》所涉及的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手续，相关变更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内容为准。

本项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本项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4、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此议案。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本项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5、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吕旭艺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16、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2024年4月16日召开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0日